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3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主要承担综合行政执法基础性、事务性工作。

（二）单位构成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无内设机构及二级预算单位。

二、单位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927223.6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27223.6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元，事业收入 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元，其他收入0元。收入较上年初预算增加61946.22元。

（二）支出预算：2023年年初预算数927223.6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算 72282.24元,卫生健康支出预算36517.6元，城乡社区支出预算782282.64元，住房保障支出预算36141.12元。支出较上年初预算增加61946.22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01946.22元，项目支出减少40000元。

三、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927223.6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927223.6元，其中：基本支出917223.6元，主要用于保障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单位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基本支出较上年增加101946.22元，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预算增加，在2022年预算时，未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部分公用经费单独预算，在2023年已纠正。项目支出10000元，主要用于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经费。项目支出较上年减少40000元，主要原因一是压减支出厉行节约，二是部分执法工作经费将由上级部门在年中时根据安排划拨。

重庆市渝北区龙塔街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3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10000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元，公务接待费10000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元，。“三公”经费预算较上年预算增加2000元，主要原因是街道内人员调派导致的三公经费统筹，街道整体“三公”经费预算未超过上年数。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我单位是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之内。

2、政府采购情况。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采购0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3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10000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2022年12月，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预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何晓彦 联系方式：023-86812425**